

## 文化 部 函

地址：24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 
棟13樓

聯絡人：古惠茹

電話：(02)8512-6000 分機 6309

傳真：(02)8995-6413

信箱：9947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文源字第11130212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要點、受理申請公告、活動簡章 (111D017639\_111D2012894-01.pdf、  
111D017639\_111D2012895-01.pdf、111D017639\_111D2012896-01.pdf)

主旨：本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提案時間為111年8月4日至10  
月4日中午12時止，請協助轉知相關單位，並刊登於所屬  
官網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賦權青年因應社會、產業及人口結構的變遷，運用  
社會創新力量，掌握社區營造、在地智慧、知識與文化，  
提出解決社區及社群公共議題之計畫，推動社區文化事務  
或創新文化事業發展，以友善地方創生環境、厚植地方多  
元文化能量、營造協力共好社會及永續國家發展，特訂定  
本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獎勵作業要點(如附件)。
- 二、本計畫採競賽方式辦理，最高獎勵額度為新臺幣120萬元，  
摘要如下：
  - (一)參賽資格：年滿20歲至45歲之本國人士及外籍人士(具有  
居留證)，以個人名義提案。
  - (二)112年計畫之執行期程：自111年12月核定日起至112年12

月5日前完成為原則。

(三)獎勵類別：

- 1、村落文化行動計畫類。
- 2、創新文化事業計畫類。

(四)報名方式及受理時間：採線上申請方式辦理，請於本部獎補助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)報名，並填送相關文件資料；網站系統開放時間為：111年8月4日中午12時至111年10月4日中午12時止。

(五)為協助青年掌握本計畫理念精神、注意事項與優化執行構想，將分為四場次舉辦提案說明暨培力輔導活動，相關訊息如下(詳如附件-活動簡章)：

- 1、提案說明暨培力工作坊辦理日期：東區場8月17日(三)、南區場8月23日(二)、北區場8月27日(六)、中區場8月31日(三)，各場次時間為下午13時30分至18時。
- 2、線上諮詢小教室：即日起開放申請業師線上諮詢小教室，提供青年一對一深度諮詢輔導。
- 3、每場次報名截止日為活動前3天或額滿為止，報名時請務必填寫完整資料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Mz77z>。

(六)本要點、提案說明活動、提案說明簡報及影片等相關訊息，詳見本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官網(<http://youthgo.moc.gov.tw>)。

(七)報名資訊可洽本案委託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(02)2332-8558#314蔡小姐、(02)2332-

8558#318邱小姐。

正本：外交部、教育部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各直轄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文化局、本部各業務司(含蒙藏中心)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